

表 B. 07 监理工程师通知单

工程名称: 西昌市西溪乡兴国寺水库 20MW_p 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: ZHJL-20161220-03

致: 四川锦龙电力建设有限公司

事由: 关于现场施工安全问题

内容:

就2016年12月19日下午施工单位桩机进场时由于机械臂高度过高, 导致先后撞到光缆、高压电缆导致附近村庄停电, 要求施工单位做到以下工作:

- 1、 施工单位机械进出施工场区要有专人监护, 不能碰到高压线路;
- 2、 撞坏的线杆不能临时处理, 要尽快正式恢复, 做好限高警示牌及安全标志;
- 3、 需增加具备相应资格的专职安全员, 加强安全监督, 提高施工人员安全意识;
- 4、 施工区域内有高压电缆经过, 故施工机械在施工时应注意高度, 保证在安全距离内施工。



项目监理机构(章):

总监理工程师: 邹跃桂

日 期: 2016.12.20.

本表一式3份, 由监理单位填发, 抄送相关单位。